

永享大饗記



清夜

業忠師子時辰大外記



14
2478
84



永享四年七月廿五日壬午今日任大臣蒞會也予依為



室所殿家司已刺着束帶從方先欲祭彼御亭之處祭取

奉行頭右大弁送使者云別有可申談事雖為直密野忌馳祭

已攝祭之由谷之則促駕祭柳原室所花御取以西入四足在中門

徘徊前庭右大原已退出傳奏万里山路大納言直密仰御厨子所

并進士等公人令居所令饗膳又令其方之人勅御裝束事

爰更相招予被示云酒部取御裝束能可檢知乃行向之處出家

奉行入飯尾肥前守同大和守酒部方在所粧御裝束酒樽擗臺火

鉢臺二階棚等短足也北方有床子人着之者自堂上御覽難

及之由有沙汰令通造直之亦床子足高令切下之予堂上見取御裝束

并饗膳等更相被祭御前方之間御厨子等少尋予勅之余取々

御裝束應食以下大概一見之後先歸宅脫裝束暫休息不經幾程

余又東帝系上御取命年童回車為都事公席已下群集堂上堂下

希世壯觀三位中將殿有御拜賀儀則御堂上御系內并院予

向酒部取使下家司盛進置毯子土器等於棚初酒樽緒付臺愚

謂臺已有取手不可有緒仍余飯尾和房改付於臺是有便

枚上下之由也人之美諾今日役宛借請頭并於御壇所寶池院

馳筆訖此間旨使理繼官外託史生夾名已書進之免失之由

傳奏被仰之一紙可吞給之任申請注出訖

申斜御系內先令着御裝束給承基朝臣承豐朝臣聖服中

於慶殿花東南有及用事向東面妻戶有御簾安三位有感而

勅之聖有感卿賜祿款可尋之南有帳小暫撤

御相矣行以下豫列五中門外東上殿上人在四足北列系分明不危從軍

右天行殿自西中門廊切妻下御取次康任朝臣出中門向東

相揖過給御相御當揖則躡居殿上人元當揖於門外御乘車不致言陣

應司大納言殿御揖先前駈笠持十人行列次前駈十人各執柄家諸大夫東帝騎馬懸

次番長乘馬懸絲次番頭次牛飼次帶刀十番黃金直置次御車檀柳

次近衛五人付花次小張雜色等也次布衣侍十人皆在三人一騎并有

次御後官人兩人行次公卿十九人各毛車鷹司大納言殿同院次黃門被

次殿上人十六人連軒御系內之時自東門系直戶給東小御所也此間

予飛牛忘系候床子

此對退余在此所令過給時躡居

飛鳥井中納言御當役人也

取次康任朝臣

殿上人元當揖

於門外御乘車

不致言陣

御簾

各執柄家諸大夫東帝騎馬懸

此中四位二人為先下前

檀柳

皆在三人一騎并有

各毛車鷹司大納言殿同院

余黃門被

在如不寺

此間

撰改殿下御車同自東門御糸內暫御坐記錄取

扈從云廊中御門大納言伯三位但遲系欲殿上舟輪中侍家輔朝臣

法性寺中侍親賴朝臣系會同少將親雅等也以上連車

南殿御裝束如例自昨夕雅之由官務取語也式部之標其由中務置版

左幕下並大理逐着陣

成刻許被行帝會儀左大行信宗大炊御門花山院大納言持憲洞院中納言實德

葉室納言宗豐左大辨宰相清房四條宰相隆夏等着仗座先是

少納言菅原為清朝大內記權右少弁藤原長淳左大史小槻周枝此外親種康實德權

為緒等宿祢大外記中原師世朝臣清原業忠着床子座負職寺系之

奉行膳事頭中侍實雅進真座仰內辨事並宣命趣不仰其年例

被下之次內辨移外座令敷較次召大外記師世朝臣有召仰事又如承德不被仰官方

次召同外史被問諸司具否次召大內記為清朝臣被仰宣命事被下小折紙次

而令內記負職持糸草入宮蓋先內奉行示合次大內記雖糸陣上御就弓場使內記持糸事自此柱下史始

令頭羽林奏聞返賜之後取晉清書奏之內覽有元其儀訖歸着仗

座暫返給宣命次花山院大納言同院中納言葉室中納言左弁等起座

被向外弁歷床子座前之時各有揖少納言以下各揖如常此外御相

鷹司大納言殿以下悉被加着外辨次少納言為清朝臣起床子如席經座前向并揖

辨以下各揖此事不尋常可勘先例者也權右少弁長淳已上權外記康富

高大史負職內記官掌親秀召使理繼等同着之召仰等儀如先規之

近衛次侍陣階前左大內辨起座於陣腋着靴之後召宣命內記

取副笏被立于軒廊東一間次內侍倚西檻南庭儀依雜人隔不見及

西局務亦於中門北腋見之予依有要事在中門外後入門內次內弁堂上之後用門圍司着座召告人等事

如先例之少納言為清朝臣就版次外并云廊列立南庭東上內辨召

宣命使在大辨宰相清房卿離列昇西階經實子內并賜宣命

宣命使下殿立軒廊西第一間內辨降階揖又向宣命使相揖出而斜

練步就標下經鷹司大納言殿次左大弁就宣命版其路經參議列後宣制殿群臣

再拜使不拜諸卿自上前退出實撰卿實量卿進就任官標拜舞退出

兩卿依為勅授人頭中侍雖昇八座猶帶會終之由各直廬被告申狀

此間自相國以水幡少將雅量朝臣直量可參記錄所方之旨內被仰下

予則參申之處直被尋仰云承德度相國渡階前出月華門於場

被奏慶昇殿并御前召以後退出時經床子座前被出定於若元

被歸休廬預取見分可申上承德家記切不注此事若令經床子座

前給者定可注載既被扶持申內府之上者如元還御休廬候哉然者

可為密之分之間不注置候次由申上之其分可有御進退之由被

仰下訖後引勅承德也湯記有御前召今度御參朝餉也其後

相國先以職事忠長朝臣令奏可渡階前之由給降休廬給時云廊列

殿上人取松明夾名可尋注之前馳一人於月華門外各會其路尋常

版与宣命版之間也之例云此時分室町殿於葦原殿相國令出月華門給之時

隨身教言蹕於无名門前御舞踏申次頭辨忠長朝臣也次令着

殿上給自小板敷着西面有御前召出御書御座承德依无清涼殿兼鋪座

於孫庇為其座御退出路如初內府御退出之後自兩道令高彼御傳

給穩座可有御着座之上為被扶持申也

資大臣殿又以職事忠長朝臣令奏階前事給勅許之後降休廬

南階給諸卿扈從列立南庭北西面殿上人扈從東松明前行諸卿相

人數

人數

隨身八人初八今被加入前駢等系會多場方御奏慶申次同前其儀

如相國御進退被加昇殿御拜兩度也御前召御退出之時令多場給頭殿

被奏鄉食祿車不待勅報御退出令經床子座給少納言右辨兩度外記

皆平伏但并少納言先蹲居立直御指時平伏畢令出四足給之時外記當富在負

職先行召使理繼等列外記前官掌親秀列史前令過陣屋前給程以御扇

令鳴御笏給外記史平伏同音稱唯不及召使在官掌之儀外記史則

退官掌等至御乘車取為早速此等勢目大理被示六位等云云

先之頭辨向陣仰可聽新任大臣饗祿之由於上席奏侍上席召外記

師世朝臣仰內大臣可給饗祿於公卿以下可免許之由師世朝臣於奉部北

頭召檢非違使負弘仰之不系次內大臣殿御系仙洞扈從令如初於中門下有御舞蹈儀於同處被申

女院御方御同宿兩度申次左中侍惟永朝臣也御系御前有御獻

有御引物致御共人公乘物等立所如大將御拜賀之時此則予上前

官務及六位亦同車經兩道系彼御亭予余下家司儲立兩官

於列立未程依遲燈取行事也

御歸牙時令入東兩門給不系不改御裝束直可有出座之仍可

為早速之知尊者御出屋之大理及數度被進人然屋引仍御

休息也今夜扈從月御雲客為慰窮屈於東面賜于飯良尊者左官殿

末臨給由風聞之間在大將已下列立中門外東上未有立定之時又无三行

列之分尊者到門前扣車伺內氣色給東上同此尊者畢令御

寅刺未入下御當階西頭而立溜外給東上同此尊者畢令御

門列立南庭東上尊者當階東頭而立去溜文字許聊向乾參議已上

一列散三位不預此列少納言辨一列為清朝臣當中納言右大辨不列依為奉行家司依

外記史一列為官次師世朝臣當牙二少納言益長朝臣後立其次兩都事

九四位史立此列事自然今度始也仍予致此進退早六位依元其位斜列

次至客以下俱再拜此間之萌官人就上自在行下至外記史皆躡居但西局勢

是奉致于主人之礼也

主人與尊者揖讓尊者離列北進一許主人不揖左廻至御下主人又

揖如初尊者步倚主人亦到階下大揖讓之後相並昇階給各傍東欄

階脫當於一級主傍西欄惟承朝臣尊者經簀子東行入東一間着榻切座西面揖次主人

入南間暫着親玉座北面有揖次諸御昇拜同階西頭着座儀或前入昇階之間次人

有離列者有離列者大納言着與座入南間當我座後參議端座北面但與座人多之間大理并

中納言中將殿在端座是又承德例也

尊者以下皆召使取之渡從者等

次少納言辨昇對代前階着座經簀子入西庇自當間着

益長朝臣幸房兩人留候餘人皆依為家司則起座頭莫承依為

奉行家司不及着座飲者自傍出着座飲

康和三年左大臣大御食一獻後右中辨時範起座行事

嘉業二年周白大御食權中辨為隆不着座依為家司賜次於渡

殿行事

承德度加家司辨官一獻以前即起座徘徊中門廊奉行賴房

次外記史步連昇中門廊南切妻着座東上外記北史南

兩局勢昇時有揖大宮都事并予不揖其路昇廊妻東行簀子

北行 為御眼路之間 着端座北單自當間入予下六位小自簀子北際

西行入妻戶於端座西面末予先突右膝進與座揖若之位外記等

為其分局勢不然直自東一間經史座上着與座北進退遠失致

先例外記不出簀子經席內者也然而傳奏已下被居此取之為御

眼路之間以今案令進退禮隨宜之故也六位等同之

予忘記座 六位外記史 着酒部前 南床子聊東寄並之居尊者有物之間也

下家司盛繼一人着北床子 同間西寄立之 諸司二分同着之

次立尊者 周長朝臣取簀薦薦二枚敷之而勒居膳 次居者物 後送與 予余下家司

后樣器於繪折敷獻之 是以一獻酒也蓋并尻盤 雅承朝臣受取之 蓋諸司

奉人起御座於一世源氏座取之 後器并尻居不取折敷雅承朝臣取之是出

次又進耗子 茶碗 曰明豐取之續抄 友長康後

次官座盃 樣器 進國取之耗子 青瓷 次五位二人取之 諸司勞役事也

公卿盃到辨座之間勸之

此間敷厚用座一枚於親玉座東 雅親 御着座之後立御膳机 一腳簀薦

康任朝臣 留膳 經康兩人昇之者物二折敷進祐康後役送

次二獻予令下家司進之其儀如初但自此獻以諸司二分被送蓋折敷

勸盃為之朝臣也耗子經康 續抄進祐

上官座不置重賴 次五位二人等

次三獻盃行豐朝臣 雅子康後續抄武尚

上官座不置進國次五位二人

先之看督長立八尺床子二脚 酒部取北 明世坂上明定兩人出居 東上

持把滿手等雖束帶依承德例不加之 北面

承德記云出居官人章賴忠明雄著座酒部取北島三獻着三獻可起座是

屏不得其意云

或次第云二獻檢非違使入自暢門着床子為禁過差非違事取着也

次居飯計

尊者 陪膳周長朝臣 役送匡祐 康俊

主人 陪膳康任朝臣 役送經康 友長

受厚和大納言 手長匡重 役送康俊 匡國

但全度入事居中納言 手長匡祐 役送氏尚 重賴

亦相膳是參議 手長友長 役送匡國 氏尚

平日假充也盜獻 上容料理取獻之 孟上番 三條相公羽林 傳孟重賴

耗子 竊資益 續抄 匡重 康俊

外記史座不並匡國次五位二人

四獻以後不用茶碗青瓷小雖然三獻之後渡耗子并繪打敷樣若餘

敬亦於料理取手一如承德記

次居養華虫 役人如初

次居裏燒夷魚 役人如昨

次召錄事 系簀子奉仰儀如先例

辨少納言座 推永朝臣 實勝

同圓座 氏尚 重賴

上官座 經康 友長

同圓座 次五位二人

毛詩賓之初筵云既立之監或佐之史傳云立酒之監佐酒之史箋云飲酒有醉者有

不辭首則立酒監使視之又助使使督酒飲令皆醉也

凡飲犯令者脫錄事繩之投筭於前日某犯脫令昏名類說醉卿口口

西宮木書偏時部云取酒座事

依新定酒式舊例納言參議再擇

高者云為玉座錄事令行希會景飲酒之事云兼平以前有其人中納言藤原師尹為侍從

厨家別當時立座有獻盃事又云主客獻酬之儀具在酒式但也俗往來之法雖无所見大賄

依式文所行也

又云非衣白錄事皆須名賢宿德為眾所推不然取詞令抑揚氣岸雄俊飲酒至三杯

不亂者補元李白擇折斷千首者李白諸飲酒皆置明府負擇精神穎悟者象言有令長語知

次五獻盃飛鳥升中納言傳盃志國耗子雅親續抄述重述祐

外記史盃重賴次五位二人

次居菓子

尊者陪膳如初役送友長

主人陪膳如初役送經康

主人勸盃於非多議大辨忠長朝臣在座傳盃長淳耗子高經

御起座与御復座之間珣相以下至外記史各起座退

此間予仰下家司令立祿中取一脚於酒部取北東西予進立中取東口皆

監偏知家事官史生立中取南皆披父唱史生官掌台使名皆案王行覽

立中取北南面給手作布

官外記史生人別三段官掌台使人別二段但兼日以代物團給之

後退出其後予退

次撤一世源氏座主國敷菅圓座於南菓子友長述國康俊相國述重敷自於階

尊者主人各厚圓座尊者以下移着

次居有物 土高坏相国以下各三本 御相二本有物略之

相國陪膳為之朝臣 役送進重 友長

尊者陪膳行豐朝臣 役送進祐 氏尚

主人陪膳推承朝臣 役送經康 康俊

穩座盃 飛鳥井中納言 傳盃康俊 耗子實勝

資置管絃具

長押上

御笛呂 經康 琵琶 進祐

箏 友長 和琴 進重

北間諸召人座於階下西掖 近衛官人數之

勸盃次五位 耗子六位衛府

次御遊

呂

安名尊 鳥破 菖山 御次席元之 鳥急

律

伊勢海 萬歲樂 五帝樂急

取 作人

拍子 有俊 綾小路少將 笙 隆盛卿 右衛門督

篳篥 資純 二條少將 笛 實經卿 洞院大納言

琵琶 基秀卿 園前中納言 箏 季保卿 四上宰相中將

和琴 信宗卿 左大將

地下台人

家秋 久秋 高秋 大神景康

豐原重秋 安倍季久

外記史於中門廊給祿

予本向被物取

同給赤食

手懸之取加笏

先承豐朝臣

長淳披祿取妻戶取出之

六位臣網取副笏

自下廊退降庭中細盪纏頸搔出綬把笏

辨少納言列

東上北面

外記史列其後同時揖各退出

非參議弁祿周長朝臣授之欵但忠長朝臣不立列是例也

次呂律終頭授弼相祿

於欄下給侍從或賜官使

尊者祿自兩第間母屋簾中

被出

三條大納言欵

取之獻主人

三三

取之授尊者

三三台親服人可尊親服

取之賜前駟又被引馬二疋立位衛府一人六位人為籠於南庭

引迴之於中門尊者前駟請取之松明次立位二人

次公卿 起座

次尊者降階

主人同降階聊揖讓尊者退出主人眾昇

立明官人祿被略之歟

次撤上官座覽吉書万里小路大納言 三條大納言 飛馬丹中納言

別當龙大辨宰相等着座云々 猶可尋決 其儀如常翌朝奉訖

人公退出

外記更於中門帝始林

長得成林取果之

人必取

此類亦大

此類亦大

此類亦大

此類亦大

此類亦大

此類亦大

此類亦大

此類亦大

此類亦大

